证券代码: 600213 证券简称: S*ST 亚星 公告编号: 2007-17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恢复上市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6 日公布《2006 年年度报告》,2007 年 4 月 12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2007 年 4 月 1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受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股票上市申请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本公司关于恢复股票上市的申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同意受理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后的三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核准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的决定(如需补充材料及调查核实事项的,补充材料期间及调查核实期间不计入上述期限内)。

若在规定期限内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未能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 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十年四月十八日